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以及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就该事项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投资产品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利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产品额度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的产品，上述额度可在有效期内循环使用。

（三）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单、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四）投资行为授权期限

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法律文书。公司的具体投资活动由公

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为控制风险，公司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单、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投入资金，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根据相关制度和实际情况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优质合作方、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现金管理涉及的资金出入必须以公司名义进行，禁止以个人名义调入调出资金，禁止从委托账户中提取现金，严禁出借委托账户、使用其他投资账户、账外投资。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 审议程序

2024年4月1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及收益水平等目的，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5亿元（含）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 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特此公告。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6日